

证券代码：836953

证券简称：优爱智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上海优爱宝智能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海鸿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,475,205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3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出席 6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；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) 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1) 和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475,2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475,2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475,2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475,2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475,2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475,2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

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475,2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授权总经理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，授权公司总经理具体办理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。且在任意时间点购买的理财产品单笔不超过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475,2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兰迪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潘俊强、胡俊成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上海优爱宝智能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上海兰迪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优爱宝智能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上海优爱宝智能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5月20日